

民国大师
经典作品集

王安石传

一位执拗的君子，
孤独的改革家



梁启超◎著

商务印书馆
国际书店



王安石传

一位执拗的君子，孤独的改革家

梁启超◎著

商务印书馆
国际有限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王安石传 / 梁启超著. — 北京: 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,
2015.1

ISBN 978-7-5176-0124-1

I . ①王… II . ①梁… III . ①王安石 (1021 ~ 1086) — 传记
IV . ① K827=44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300126 号

王安石传

作 者 梁启超

策划编辑 钱 浩

责任编辑 张 勇 钱 浩

出版发行 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

(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编 100010)

(编辑室电话 010-65227580 市场营销部电话 010-65598498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787mm × 1092mm 1/32

印 张 10.75

字 数 180 千字

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176-0124-1

定 价 25.00 元

版权所有 • 侵权必究

如有印刷质量问题请与我公司联系调换。

出版说明

民国时期的中国，东西文化碰撞，新学旧学融汇，涌现出不少大师级的学者。这些学者以簇新的理论工具和严谨的治学态度，对传统文化加以梳理，对中国历史重新阐释，为现代学术奠定了基础，取得了丰厚的成果。他们的著作是后人传承治学传统、接近文史经典的桥梁，至今仍有其不可替代的学术价值。

在物质生活日益充裕的今天，人们对精神生活有了更高的要求，希望用精致的文化艺术丰富自己的内心，希望对中华传统文化有更加深入的认知。即使是年轻一代，对文史知识方面也表现出了极大的热情。有鉴于此，我们特意从众多民国学术著作中遴选出一些篇幅较小、雅俗共赏的作品，编成民国大师经典作品集。其中有张荫麟的《中国史纲》、朱自清的《经典常谈》、梁启超的《李鸿章传》、吕思勉的《三国史话》、曹伯韩的《国学常识》等，这些作品大都是学问家写给普通读者的，运笔举重若轻，文字明白晓畅，历经岁月的磨洗和时代的考验，已成经典，值得阅读和收藏。

这套丛书为精装本，首批推出十册，希望能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和认可。

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

、 2014年12月

目 录

自序 / 1	
例言 / 3	
第一章 叙论 / 5	
第二章 荆公之时代(上) / 17	
第三章 荆公之时代(下) / 27	
第四章 荆公之略传 / 41	
第五章 执政前之荆公(上) / 43	
第六章 执政前之荆公(中) / 53	
第七章 执政前之荆公(下) / 61	
第八章 荆公与神宗 / 95	
第九章 荆公之政术(一)总论 / 101	
第十章 荆公之政术(二)民政及财政 / 107	
第十一章 荆公之政术(三)军政 / 145	
第十二章 荆公之政术(四)教育及选举 / 177	
第十三章 荆公之武功 / 187	
第十四章 罢政后之荆公 / 205	
第十五章 新政之成绩 / 219	
第十六章 新政之阻挠及破坏(上) / 227	

第十七章 新政之阻挠及破坏(下) / 247

第十八章 荆公之用人及交友 / 259

第十九章 荆公之家庭 / 281

第二十章 荆公之学术 / 289

第二十一章 荆公之文学(上)文 / 303

第二十二章 荆公之文学(下)诗词 / 317

自序

自余初知学，即服膺王荆公，欲为作传也有年，牵于他业，未克就。顷修国史至宋代，欲考熙丰新法之真相，穷极其原因结果，鉴其利害得失，以为知来视往之资。而诒诸先史，则漏略芜杂，莫知其纪，重以入主出奴，谰辞溢恶，虚构事实，所在矛盾。于是发愤取《临川文集》，再四究索，佐以宋人文集笔记数十种，以与宋史诸传相参证；其数百年来哲人硕学之言论足资征信者，籀而读之，亦得十数家。钩稽甲乙，衡量是非，然后叹吾畴昔自谓能知荆公、能尊荆公者，无以异于酌潢潦之水，而以为知海；睹瓮牖之明，而以为知天也。而流俗之诋谟荆公、污蔑荆

公者，益无以异于斥鷃之笑鹏、蚍蜉之撼树也。不揣寡陋，奋笔以成此编，非欲为过去历史翻一场公案，凡以示伟人之模范，庶几百世之下有闻而兴起者乎，则区区搜讨之勤为不虚。新会梁启超。

——本书以发挥荆公政术为第一义，故于其所创诸新法之内容及其得失，言之特详，而往往以今世欧美政治比较之，使读者于新旧知识咸得融会。

——宋史记熙丰事实者成于南渡以后史官之手，而元人因而袭之，皆反对党之言，不可征信。今于其污蔑荆公处皆一一详辩之，别为考异若干条。

——荆公不仅为中国大政治家，亦为中国大文学家，故于其诗文采录颇多。其散见于前各章者，皆与政治有关系者也，其仅足为文章模范者亦撮十数首录入末二章，使读者得缘此以窥全豹。

——属稿时所资之参考书不下百种，其取材最富者为金谿蔡元凤先生之《王荆公年谱》。先生名上翔，乾嘉间人，学问之博赡、文章之渊懿，皆为近世所罕见，所著《年谱》凡二十五卷，杂录二卷，成书时已八十有八，盖毕生精力瘁于是矣。其书流传极少，而其人亦不见称于并世士大夫，殆不求闻达之君子耶？爰志数语，以谗史官。

——本书行文信笔而成，不复复视，芜衍疏略，自知不免，尚希海内方闻之士有以教之。

著者识

第一章 叙论

国史氏曰：甚矣，知人论世之不易易也。以余所见宋太傅荆国王文公安石，其德量汪然若千顷之陂，其气节岳然若万仞之壁，其学术集九流之粹，其文章起八代之衰，其所设施之事功，适应于时代之要求而救其弊。其良法美意，往往传诸今日莫之能废；其见废者，又大率皆有合于政治之原理，至今东西诸国行之而有效者也。呜呼！皋夔伊周，遐哉邈乎，其详不可得闻。若乃于三代下求完人，惟公庶足以当之矣。悠悠千祀，间生伟人，此国史之光，而国民所当买丝以绣，铸金以祀也。距公之后，垂千年矣，此千年中，国民之视公何如？吾每读《宋史》，未尝不

废书而恸也。

以不世出之杰，而蒙天下之诟，易世而未之湔者，在泰西则有克林威尔，而在吾国则荆公。泰西乡原之史家，其论克林威尔也，曰乱臣、曰贼子、曰奸险、曰凶残、曰迷信、曰发狂、曰专制者、曰伪善者，万喙同声，牢不可破者殆百年，顾及今而是非大白矣。英国国会先哲画像数百通，其哀然首座者，则克林威尔也。而我国民之于荆公则何如？吠影吠声以丑诋之，举无以异于元祐绍兴之时。其有誉之者，不过赏其文辞；稍进者，亦不过嘉其勇于任事，而于其事业之宏远而伟大，莫或见及，而其高尚之人格，则益如良璞之霾于深矿，永劫莫发其光晶也。呜呼！吾每读宋史，未尝不废书而恸也。

曾文正谓宋儒宽于责小人而严于责君子，呜呼！岂惟宋儒？盖此毒深中于社会，迄今而日加甚焉。孟子恶求全之毁。求全云者，于善之中必求其不善者云尔，然且恶之，从未有尽没其善而虚构无何有之恶以相诬蔑者，其有之，则自宋儒之诋荆公始也。夫中国人民，以保守为天性，遵无动为大之教，其于荆公之赫然设施，相率惊骇而沮之，良不足为怪。顾政见自政见，而人格自人格也。独奈何以政见之不合，党同伐异，莫能相胜，乃架虚辞以蔑人私德，此村姬相谗之穷技，而不意其出于贤士大夫也，遂养成千年来不黑不白不痛不痒之世

界，使光明俊伟之人，无以自存于社会，而举世以学乡原相劝勉。呜呼！吾每读《宋史》，未尝不废书而长恸也。

吾今欲为荆公作传，而有最窘余者一事焉，曰：《宋史》之不足信是也。《宋史》之不足信，非吾一人私言，有先我言之者数君子焉。数君子者，其于荆公可谓空谷之足音，而其言宜若可以取信于天下，又孟子所谓污不至阿其所好者也，今首录之以志窃比之诚。

陆象山先生（九渊）《荆国王文公祠堂记》曰：

（前略）昭陵之日，使还献书，指陈时事，剖悉弊端，枝叶扶疏，往往切当。公畴昔之学问，熙宁之事业，举不遁乎使还之书；而排公者，或谓容悦，或谓迎合，或谓变其所守，或谓乖其所学，是尚得为知公者乎？英迈特往，不屑于流俗声色利达之习，介然无毫毛得以入于其心。洁白之操，寒于冰霜，公之质也。扫俗学之凡陋，振弊法之因循，道术必为孔孟，勋绩必为伊周，公之志也。不期人之知，而声光烨奕，一时钜公名贤，为之左次。公之得此，岂偶然哉？用逢其时，君不世出，学焉而后臣之，无愧成汤高宗，公之得君，可谓专矣。新法之议，举朝讙哗，行之未几，天下恟恟。公方秉执周礼，精白言之，自信所学，确乎不疑。君子力争，继之以去；小人投机，密赞其决。忠朴屏伏，佞狡得志，曾不为悟，

公之蔽也。熙宁排公者，大抵极诋訾之言，而不折之以至理，平者未一二，而激者居八九。上不足以取信于裕陵，下不足以解公之蔽，反以固其意成其事。新法之罪，诸君子固分之矣。元祐大臣，一切更张，岂所谓无偏无党者哉？所贵乎玉者，瑕瑜不相掩也。古之信史，直书其事，是非善恶，靡不毕见；劝惩鉴戒，后世所赖。抑扬损益，以附己好恶，用失情实，小人得以借口而激怒，岂所望于君子哉？（中略）近世学者，雷同一律，发言盈廷，又岂善学前辈者哉？公世居临川，罢政徙于金陵。宣和间故庐邱墟，乡人属县，立祠其上，绍兴初常加葺焉，逮今余四十年，隳圯已甚，过者咨叹。今怪力之祠，绵绵不绝，而公以盖世之英，绝俗之操，山川炳灵，殆不世有，其庙貌不严，邦人无所致敬，无乃议论之不公，人心之畏疑，使至是耶！（后略）

颜习斋先生（元）《宋史评》曰：

荆公廉洁高尚，浩然有古人正己以正天下之意，及既出也，慨然欲尧舜三代其君，所行法如农田、保甲、保马、雇役、方田、水利、更戍、置弓箭手于两河，皆属良法，后多踵行，即当时至元祐间，范纯仁、李清臣、彭汝砺等，亦讼其法，以为不可尽变，惟青苗均输市易，行之不善，易滋弊窦。然人亦曾考当日之时势乎？太宗北征中流矢，二岁创发而卒，

神宗言之，愧焉流涕。夏本宋叛臣而称帝，此皆臣子所不可与共戴天者也。宋岁输辽夏金一百二十五万五千两，其他庆吊聘问赂遗近幸又倍，宋何以为国？求其容我为君，宋何以为名？又臣子所不可一日安者也。而宋欲举兵则兵不足，欲足兵饷又不足，荆公为此，岂得已哉？譬之仇讎，戕吾父兄，吾急与之讼，遂至数责家赀，而岂得已哉？宋人苟安已久，闻北风而战栗，于是墙堵而进，与荆公为难，极诘之曰奸曰邪，并不与之商榷可否，或更有大计焉，惟务使其一事不行立见驱除而后已，而乃独责公以执拗可乎？且公之施为，亦彰彰有效矣：用薛向张商英等治国，用王韶熊本等治兵，西灭吐蕃，南平洞蛮，夺夏人五十二砦，高丽来朝，宋几振矣。而韩琦、富弼等必欲沮坏之，毋乃荆公当念君父之仇，而韩富司马等皆当恕置也乎？矧琦之劾荆公也，其言更可怪笑，曰：致敌疑者有七：一抬高丽朝贡，一取吐蕃之地建熙河，一植榆柳于西山以制蕃骑，一创团保甲，一筑河北城池，一置都作院颁弓矢新式大作战车，一置河北三十七将，皆宜罢之以释其疑。嗟乎！敌恶吾备则去备，若敌恶吾有首将去首乎？此韩节夫所以不保其元也。且此七事皆荆公大计，而史半削之，幸琦误以为罪状遂传耳，则其他削者何限？范祖禹、黄庭坚修《神宗实录》，务诋荆公，陆佃曰：此谤书矣；既而蔡卞重行刊定，

元祐党起，又行尽改，然则宋史尚可信邪？其指斥荆公者是邪非邪？虽然，一人是非何足辨，所恨诬此一人，而遂君父之仇也。而天下后世，遂群以苟安颓靡为君子，而建功立业欲撑拄乾坤者为小人也，岂独荆公之不幸，宋之不幸也哉！？

至近世则有金谿蔡元凤先生（上翔），殫毕生之力，为《王荆公年谱考略》，其《自序》曰：

（前略）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，则凡善有可纪，恶有当褫，不出于生平事实；而后之论者，虽或意见各殊，褒贬互异，然事实固不可得而易也。惟世之论公者则不然，公之没去今七百余年，其始肆为诋毁者，多出于私书，既而采私书为正史，此外事实愈增，欲辨尤难。（中略）忆公有《上韶州张殿丞书》，其言曰：“自三代之时，国各有史，而当时之史，多世其家，往往以身死职，不负其意，盖其所传，皆可考据。后既无诸侯之史，而近世非尊爵盛位，虽雄奇俊烈，道德流衍，不幸不为朝廷所称，辄不得见于史。而执笔者又杂出一时之贵人，观其在廷论议之时，人人得讲其然否，尚或以忠为邪，以异为同，诛当前而不栗，讪在后而不羞，苟以厌其忿好之心而止耳；况阴挟翰墨以裁前人之善恶，疑可以贷褒，似可以附毁，往者不能讼当否，生者不得论曲直，赏罚谤誉又不施其间，以彼其私，独安能无欺于冥昧之间耶？”呜呼！尽之

矣。此书作于庆历皇祐间，当是时公已见称于名贤巨公，而未尝有非毁及之者也。然每读是书，而不禁嘘唏累叹，何其有似后世诋公者，而公已先言之也。自古前代有史，必由继世者修之，而其所考据，则必有所自来。若为宋史者元人也，而元人尽采私书为正史。当熙宁新法初行，在朝议论蜂起，其事实在新法，尤为有可指数者。及夫元祐诸臣秉政，不惟新法尽变，而党祸蔓延，尤在范、吕诸人初修《神宗实录》。其时邵氏《闻见录》、司马温公《琐语涑水纪闻》、魏道辅《东轩笔录》，已纷纷尽出，则皆阴挟翰墨以饜其忿好之私者为之也。又继以范冲朱墨史，李仁甫长编，凡公所致慨于往者不能讼当否、生者不得论曲直，若重为天下后世惜者，而不料公以一身当之，必使天下之恶皆归。至谓宋之亡由安石，岂不过甚哉！宋自南渡至元，中间二百余年，肆为诋毁者，已不胜其繁矣。由元至明中叶，则有若周德恭，谓神宗合赧、亥、桓、灵为一人；有若杨用修，斥安石合伯鲦、商鞅、莽、操、懿、温为一人，抑又甚焉。又其前若苏子瞻作《温国行状》，至九千四百余言。而诋安石者居其半。无论古无此体，即子瞻安得有如是之文？后则明有唐应德者，著《史纂左编》，传安石至二万六千五百余言，而亦无一美言一善行，是尚可与言史事乎哉？（后略）